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抚顺特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事项的回函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1日，你公司向本公司征询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特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现回复如下：

一、经核实，公司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在抚顺特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无买卖抚顺特钢股票的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与抚顺特钢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抚顺特钢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告。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